# 最新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共多少字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通用12篇)

作者：真情相伴 更新时间：2024-04-01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共多*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共多少字篇一**

秋天，溪水“叮叮”从山谷流过，它浅浅的身体下还有一块块的鹅软石。红色的枫叶从枝头飘落，落在它的身体上，它就载着枫叶流淌着。它想要望一望天空，鸟儿从它上方掠过，山谷四周岩壁上长满青草，野花开始凋落，但仍十分美丽。

踏着鹅软石铺成的小路，溪水走出了山谷。山谷外是一片更广阔的天地，天空那样湛蓝，还飘着几朵白云。它流入了河流。河流两岸是那样壮美的森林，就象童话里的世界，溪真希望自己也能去那里走一走，去看看野鹿和蘑菇，并且，有好多次，其他的水都在这住下，不过，溪水并没有因此而停下脚步，它望着自己如今宽阔的身体，坚定了信心，它的家并不在这里，并不在这美丽的森林中，它将要去的地方是大海，那里才是它真正应该属于的地方。

溪水流进了一片淡蓝色的湖，这里的美景使它陶醉，湖边零落地生长着几棵白桦，淡黄色的叶子在风中“哗哗”地响，一个淡棕色眸子的发女孩将枫叶捡了起来，溪水对她微笑了一下，继续前进着。

更宽的河，两岸是无边的田野，鸟儿自由地飞翔着，大雁排成“人”字向南方飞去。溪有些向往那里，它仍义无返顾地前进着。

终于，它来到大海。雪花飘下，它在这里度过了第一个冬天。海面上很多地方被冻上，白色色的世界，没有冻住的水泛着浅浅的波纹，就象天空中的云一样美丽。

第二年的春天，冰雪融化了，它已不再是浅浅的溪水，它变得成熟，拥有宽阔的臂膀，它依然向着前方，向着那更加宽阔的海洋前进着。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共多少字篇二**

我的大草原

让我走进

你千年岁月发酵的绿

我的大草原

让我走进

你万里马背奔腾的绿

大草原

你用原始野性的绿

从我心里抽出一串串的鞭痕

我的肌肤敏锐的疼痛

去感受生命的庄严

去领悟造物者的圣祭

这样

我才能看清母亲

我才知道自己

大草原

母亲一样的大草原

你的岁月

是皮肤干裂的蒙古味

你的岁月

是唱着长调的敕勒歌

我要献上自己的眼睛

举起沾满草末的风景

我要献上滚烫的心房

呼唤烈马

呼唤羊群

让我如梦似幻地扑向你——大草原

做你胸口跪乳的羔羊

大草原

我能看到

烈马背上供奉的三十九代人

七百多年的坚守

我能听到

远嫁的昭君

在命运顷刻降临时的宁静

和她宽厚的爱情

大草原

你在蒙古长调的草尖上

你在荡涤无垠的草根下

大草原

我爱你

浓浓淡淡深深浅浅凸凸凹凹的缠绵

我爱你

安安静静水水灵灵清清凉凉的悠远

我爱你

游游荡荡走走停停快快慢慢的呼喊

我的大草原

比天真还要天真的大草原

比原始还要原始的大草原

我的大草原

比远方还要远方的大草原

比宽广还要宽广的大草原

我的大草原

比雄性还要雄性的大草原

比母亲还要母亲的大草原

我的大草原

我是这样深深

这样深深地爱着你啊

啊我是这样深深

这样深深地爱着你啊——我的大草原

返回目录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三

《母爱之光》

那年，小妹因为受伤住进了医院，我去陪护。

同病房有一个女孩，她是因为车祸住进来的，从住进来的那天起，她就一直昏迷不醒。

女孩在昏迷中不时地喊着：“妈妈，妈妈!”

女孩的爸爸手足无措地坐在病床边，神色凄楚地看着女儿痛苦地挣扎，不知该如何帮助女儿，只是不停地哀求医生：“救救我女儿，救救我女儿!”

他不知道，医生该用的药都已经用了，而病人，有时候也是要自救的，能不能活下来，要看他对这个世界是否充满生的渴望，也要看他的造化。

护士走过来问那个男人：“孩子的妈妈呢?你为什么不叫她妈妈来?”

男人埋下头，低声地说：“我们离婚很久了，我找不到她。”

护士轻轻握住女孩凉凉的手柔声说：“女儿乖，妈妈在，妈妈在。”

男人抬起头。吃惊地看着护士，泪流满面地说：“谢谢，谢谢!”

女孩喊一声“妈妈”，护士答应一声。护士与那个女孩差不多年龄，还没结婚。

女孩像落水者抓到一根稻草般死死攥紧护士的手，呼吸慢慢均匀下来。

在以后的日子里，那位护土像一位真正的妈妈那样，一有空就守在女孩病床前，握着她的手，跟她说话、讲故事、轻轻地唱歌……。

直到那女孩完全醒过来。

医生说：“她能苏醒是个奇迹。”

女孩说：“我感觉到妈妈用一双温暖的手一直牵着我，一直牵着我，把我从一个黑黑的冰冷的井里拉上来……”

人们把赞扬的目光投向那位充满爱心的护士，护士的脸微微红了，说：“我记得读过一句名言，母爱可以拯救一切。”

返回目录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共多少字篇三**

对于参加艺考报考播音主持专业的学生来说，准备好自备稿件，十分重要。在自备稿时我们该怎么做呢?怎么样的稿件才算得上优秀呢?那么，今天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守于播音主持自备稿件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出发前，曾掂量再三：外出太久不大想，然三四天的旅程确实找不到理想的去处。并非周边大大小小的景点我都去过，只是认为相隔不远，则山水民居、美食，一切都与日常生活相差不大，不看也罢。尤其是山，老家的那一座就因其险峻厚重而著称，已然是旅游胜地了。我也常常人前自诩，常常引以为豪，也曾夸下海口，倘若外游，绝不看山，山里人看山惹人笑话不说，纯粹是浪费时间与钱财。去繁华街市、浩淼湖海、辽阔草原才是我这乡下人该做的正经事。

左右思量一番，最终还是去看山，理由是：总比宅在家里强。

可是一靠边，感觉还是蛮不错的。

站在玻璃桥入口处放眼望去，就已让我惊叹不已，能在如此两山头间轻易往来者，只有飞鸟，而今人类也办到了，而且成为一种娱乐体闲，拄杖之人与学步幼儿也不例外。你会惊叹人类智慧的无穷无尽，如果说古代的宏伟工程如长城只要不怕牺牲民力终究可以办到，可眼前的作品单靠人力是不能完成的。而这竟不是人类的处女作，近些年来，有如雨后春般出现在地球各地，早已不是新事物了。可见这让我大跌眼镜的工程技术已经是非常之成熟了。

随着人流缓缓来到桥中央。阳光灿烂依旧，凉风扑面而来，刚才的暑气全无，如同飘云端。脚下是万丈深渊，屋宇如木匣行人如蝼蚁。虽明知脚下之桥坚固无比，还是免不了担心玻璃破裂，便死无全尸。于是本能地让另一只脚踩在不透明的钢板处，以防不测时尚有一丝保险。行游之人除了尖叫与短促出气外，不敢高声喧哗，不敢追逐嬉戏，一律蹑手蹑脚，生怕一脚踩重，玻璃破裂，坠身谷底，成为孤魂野鬼。突然觉得本趟出游还是很值得的，老家那一座山尚无这等惊险与刺激。

以为过完这桥，此行已达高潮，余下项目可有可无。但桥下峡谷为出口必经之地，好在无人知晓我是地道的山里人，走走也无妨。

峡谷树木遮蔽天日，流水潺潺自不必说，我也无心观赏。然走着走着，峡谷的变换无穷使我越来越兴奋起来。峡谷极狭处让你怀疑两岸山崖合二为一，已无路可走，但是前面行人无一停止也无一后退，又不得不让你怀疑这山口能吞人，来到这神秘之地时，狭窄得让你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两边山崖相距1米不到，身宽体胖者侧着身子都难以经过。于是栈道就只能从一边石崖凿洞穿过，加上树木荫藏，此段栈道黑咕隆咚，阴森怕人。

出得山口回首一看，后面行人缓缓而出，如土行孙般冒钻出来，又如山能吐人，奇妙到了极点。

有时候，光线渐渐暗了下来，阳光全无，仿佛傍晚时分，抬头一看，居然“一线天”都没有了，空中两山头紧挨一起。因常年无阳光照射石头上的苔藓也跟别处的很不一样，水清幽幽的，岩石湿润黑暗，偶尔传来几声鸟兽哀鸣，一切都是围绕“阴森”两字去没计，使人顿时毛骨悚然，真有妖怪来袭的感觉。此时此刻，容易让人想起一切不祥与凄惨的事来，于是加快步伐跟上别人，不敢孤身一人在此逗留，巴望着尽快离开。

随着峡谷形状的变化，流水也极尽所能：或静如淑女，或湍流悲鸣，或清澈见底或水草招摇浑浊阴森。这溪水也让人百看不厌。

峡谷快结束了，两边的山崖也慢慢矮了下去，地势逐渐开阔，河面也随之而宽阔起来，阳光又开始恢复灿烂，一时波平浪静，金光闪耀，游鱼成群，几只乌蓬船往来穿梭，渔歌互答，时而几句打情骂俏。眨眼间，又来到了甜美的江南水乡。此情些景，又极易勾起游人要扯开嗓门高歌一曲的欲望。别说我那小小山村了，真正能在几小时间使人经历不同时节，横跨不同地域，使游人时悲时喜的胜地也不多，旅游不就为寻找这种感觉么?我的目的达到了。

坐在返回住处的车上，别人酣然入睡。我则兴奋压倒疲倦，思想活跃。剩下的金鞭溪，天门山一一不能放过，都要好好地看完。明天的旅程虽然不外乎山水峡谷，但我相信，此山与彼山不一样，各有各的特色与底蕴。以前真是狭隘得可笑，仅凭家乡的那一座山，竟敢大言不惭!况且随着人类的大力改造及自然界的天造地设，几年前与几年后能一样吗?古代的徐公说“五岳归来不看山，黄山归来不看岳”也是主观在作怪，还有什么“观止”之类也未免有狭隘之嫌了。我老家的那一座，乃至三山五岳又怎能囊括这悠悠天地朗朗乾坤?此次出游，颠覆观念，扼杀邪念，避免他人笑话，幸哉乐哉!

20xx年的时候，在汽贸城花20xx元买了一辆杂牌摩托车，这个价格相对而言还算是比较实惠了，虽然不是什么名牌车子，但骑起来还不错，毕竟这个价格在我心里合适，我也只是为了骑着方便便可，就这样在这个小城市一直骑了两年，后来，由于工作原因骑不着了，就一直放着。

那时我也只是住在一个出租屋里，空间狭小，摩托车总觉得找不到一个合适的地方摆放，干脆就把它放回了老家，这一放竟成了一段漫长的时间，不知不觉六年有余了。

老家是那种旧式的老房子，父母一直在住着，摩托车就放在锅台屋里，时间久了，炒菜的烟雾慢慢落满摩托车，母亲觉得挺可惜的，就用破麻袋在摩托车上包了一层，说是多少挡些油渍。

当然，这期间我也骑过几次摩托车，在我偶尔回家的时候。早早吃过了晚饭，天色也开始渐渐擦黑，我把摩托车推出来，给轮胎打满气，再用清水粗略地冲洗一下，我发现油渍有时候也是有一些好处的，油渍虽然黑黝黝让摩托车看起来很脏，但油渍却把摩托车包裹着反而不曾生锈，清水冲洗过的地方仿佛又焕然一新。

等风把摩托车吹干，打开气门，用力猛地踏下启动杆，摩托车发出一声撕裂的轰鸣，车子启动了，我就骑着它向外面奔去。

趁着黄昏是那么温柔，趁着田野的风是那么清爽，我往往都会骑上很长一段时间。有时候我也会把车子停在田间小道上，远远地等着夜色静静地落下，看看这安详的田野，看看那慢慢老去的村庄。

这时候时常会让我想起六年前我在这个小城市骑摩托车的样子，也是一个人骑着摩托车，曾无数次地走在这样的黄昏里，满脸的灰尘和脸上些许的疲惫，默默地走在回家的路上，虽然那时的家也只是一个了无牵挂的出租屋，回去无非也是另一种孤独和寂寞，但回去总算有个温暖的窝。想想这些，又让我感觉那些日子变得美好起来了。

写到这里不得不让我提起上中学时的那会儿，那也是我第一次学着骑摩托车。我有一个同学昌，比我大两岁，是掉级掉到我们班的，后来我们成了最要好的朋友。他和我是邻庄，在当时的同学当中，他的家境相对来说是比较好的，记得放假，我们还在用镰刀割麦子的时候，他家就有了收割机，所以他家很早就有了一台摩托车，一台老式的铃木摩托。那时我们的身高都还很矮，骑在摩托车上踮起脚尖才能勉强着地，所以每次启动的时候都要费很大的力气，很多次我们好几个同学轮流着淌了一身汗也没能打着火。

后来，我们想出了一个办法，用一块大石头垫在摩托车下面，一只脚踩在上面，这样另一只脚就能用上力了，果然，这样上去我一脚就把摩托车启动了，之后他们都说这启动的工作都交给我了，说是我的爆发力强，虽然当时爆发力这个词汇我还不能完全体会是什么意思，也许是我跑步的时候跑的快一点，也许是我跳远的时候跳的远一点，总之大概的意思是我腿上的力气要比他们大一点，是个力气活，就这样当每天放学的时候，我们都会想去蹭蹭摩托车，骑着它一路飞驰。时间久了，忽然有一天，昌的父母觉得不对劲了，把摩托车锁了，说是以后不许再骑了。为什么不让骑了呢?是怕被我们骑坏了?后来我想应该是昌的父母并不是怕我们骑坏了车子，而是因为我们都还太年少了，路上处理紧急情况的经验又不足，万一骑着摩托车出点意外就麻烦了。之后，我们只好在学校里安安心心地学习了。

95年，暑夏的余热还剩最后一段，我们正在教室里迷迷糊糊地听着数学老师在讲台上讲着深奥的几何题，突然教室老屋一阵剧烈摇晃，几块玻璃啪地碎了一地，我还没来得及去看老师的表情，就听到老师一声歇斯底里的高呼，地震了赶紧往外跑，紧接着我们像洪水一样向门外挤去，这时老师又大声喊到，往操场上跑，都往操场上跑，等我出来的时候才发现，别的教室里的同学也都出来了，也正急匆匆地往操场上赶着。

这事之后我们才知道教室的门被我们挤掉了，讲台上的课桌被我们打翻了，放在课桌上老师的茶杯也打碎了一地，幸好没有伤到同学。

我们来到操场的时候，操场上的人已经是乌压压的一片，有的女同学还惊魂未定不停地抽噎，也有的男同学正嘻嘻哈哈地开着玩笑。不一会，校长和老师们都来了，主要下达的命令是放假，具体放几天没说，总之，回家等着就是了。

于是我们都空着手回家了，书包都还在教室里，不允许拿，说是地震后还有余震，余震可能还要强烈，所以不允许任何人回到教室。

回到家后听大人们说是发生了5.2级地震，一片人心惶惶。我的一个婶子下午干完农活回家，问她发生了地震为什么不回家看看，婶子一脸懵懂，那时田野里的玉米已经快一人高，风像往常一样吹着玉米杆悠悠地摆动，高高的天远远的云，根本没感觉到什么地震，听她的意思好像多少还有些惋惜。

这下好了，没有学上了，但我们又不愿待在家里，万一还有余震发生，墙倒屋塌，在家里岂不冤枉，大人们早已无心管我们，于是，我们又打起了骑摩托车的主意。那几日我和昌骑着摩托车沿着家乡的小河，沿着家乡的土包山，沿着地里的田野，转了一圈又一圈，几乎把家长的景色又看了一遍。其实在我们内心里也并不知道什么是真正的生死。后来，并没有什么余震发生，我们又开始正常上学了，过了几年我们也毕业了，许多人各奔了东西，再后来，听说昌参了军，就再也没有了联系。

有时候人的一生让我觉得真的很奇怪，本可以一辈子成为至交的朋友，却又成了陌路，本来一起走过青春的伙伴，却又不再相识。

前段时间路过我的表哥家，他年青时也是个摩托车迷，以前经常看到他借这个摩托车骑几天借那个摩托骑几日，也许我对摩托车的喜爱多少有他几分影响吧!现在生活好了，前些年他办了个小型加工厂，也有了自己的四轮车，但是没事的时候他还是喜欢骑着摩托车，家里收藏了好几台老式摩托，虽然骑不着，却是对那个年代的一种美好向往，年初的时候他又买了一辆哈雷摩托，他本来就是个胖子，看着他骑在哈雷摩托车上面还真有几分欧美范，或许我们这一辈人多少都会有一些摩托车情节吧!摩托车不能挡风也不能挡雨，却载过我的许多青春，而那些青春偏偏又那么美好!

一九三一年十一月十九日，因搭乘的飞机触山坠毁，从此人间再无至情至性、至纯至真、至诚至爱的徐君志摩。

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的，中国进入了新旧文化的交替期，思想上再现了几千年前“春秋战国”时期百家争鸣的局面。思维碰撞的火花刺激着那个时代年轻人的眼球。追求自由与思想解放是那个时代的标签。志摩君就生长在那个时期。

但是他的浪漫主义思想却并非形成于中国。徐志摩的浪漫源于英国英国剑桥留学时期的康桥。他曾经深情的把英国称为他的灵魂再生之地。剑桥是浪漫主义的海洋，徐志摩求学在剑桥就像浸泡在浪漫多情的海水之中，他的思想、志向、性格气质都有剑桥的烙印。他曾经满怀深情的说，“我的眼是康桥教我睁开的，我的求知欲是康桥给我拨动的，我的意识是康桥给我胚胎”

总的来说，是时代和社会造就了那样一个徐君志摩。

至情至性是志摩君难能可贵的特点。

徐志摩至情至近乎无情。他为了追求理想中的恋爱，甘冒社会之大不韪。俨然，在他的眼中，爱情和自由，便是最崇高的理想。除此之外，一切的社会道德、纲常伦理都是可以被打破的桎梏。他短暂的一生，自始至终都在找寻或者追求他的灵魂伴侣。徐志摩的爱情又不仅止于男女之爱，还有他对自由热爱以及他对世间一切可爱之物的热爱。在浪漫之人的眼中，世间似乎没有什么不可爱的，一朵野花、一片落叶，甚至一瓶空气，都值得被深爱。

徐志摩最动人的特点在于他的如孩童般的至纯至真。

林徽因在《悼志摩》中这样写道：“志摩最动人的特点，是他那不可信的纯净的天真，对他的理想的愚诚，对艺术的欣赏的认真，体会情感的切实，全是难能可贵到极点”

林徽因的姐夫温源宁曾经说过这样一个故事：有一天，他在校舍里读书，外边下起了倾盆大雨。忽然听见有人猛敲他的房门，房门打开，浑身被雨淋透的徐志摩站在他的门口，也不容他多说什么，扯着他就往外跑，说快来，我们快到桥上去等着。温源宁一时云山雾里，问志摩这大雨里，等什么?“看雨后的虹去”，这是徐志摩给他的回答。温源宁拒绝了他，于是他就独自在雨中站了不知多久，庆幸他最后看到了雨后的虹。

徐志摩还常常走上几里路，就为了采几茎野花;坐曲折的火车去乡间拜哈代;为了实现“飞”冒险乘坐飞机。林徽因说他这是杀、是痴，是对理想的愚诚，他自己说这是“完全诗意的信仰”

“完全诗意的信仰”，细细思索，从古至今似乎从来没有一个诗人，没有一个艺术家，没有一个个体可以如此，仅有徐君志摩。

不知道其他读者有没有这种感觉，读着徐志摩，却联想到了曹公笔下的贾宝玉。在我看来，徐志摩俨然活在现实世界的贾宝玉。徐志摩对人间的大爱更甚于贾宝玉对世间万物的热爱。

林徽因在《悼志摩》一文中说：“朋友们我们失掉的不止是一个朋友，一个诗人，我们丢到的是个极难得可爱的人格”、“谁也得承认像他这样的一个人世间便不轻易有几个的，无论是中国或是外国。”

诚如是，人间无情便无摩，试问时下，感情还值几何?

人亦如此，我又何尝不是，归于屋舍俨然之间，困于世间迷途之隅，回看年少，抹抹茶香，袅袅余烟，步步含情，当记忆复述在此，看那时的人们，含情脉脉，没于田间，辛勤的用锄头挥舞身间的汗水，那份操劳，那份努力，而今再也看不到了，人匆匆走，田间的故事却也只能填充在了过往。

一矛戈戟，一吻寒霜，先前人们走过的路，渐渐的被我们复述，填充着人们不堪回首的记忆，或许，花虫鸟兽过了，兴许会再来，试问，亲人与爱若有一别，谁又来将他们留住，渐行渐远的往事，兴许我煮酒为歌，曼妙在以往故事中，再醉一回。

久久不能忘怀，久久不能倾诉的唯有逝去的对这里那份爱，它走了，随风而逝，飘飘荡荡，永远的离开了秋冬之后的光阴里，头也不回的给了自己一个巴掌，花谢又花开，老去的我们在这时光的烙印中又多了一份印迹。

走吧，那些逝去的年华也好，故事也好，风霜雨雪也好，我们既然来了，就不在留下那些令人感伤，与那些留恋不舍的含情脉脉，很多的画面就让未来的自己有空闲时，就像现在煮酒哼调时，拿出来一一翻阅，不经意时，却有别样的感慨。

感伤若有怀念，望今后留恋处，话外一别情依在，念不尽的早已泪湿衣襟。

人烟若走岂能留，花谢花开今又在。

回首一别已数年，而今此地已无乡。

-->[\_TAG\_h3]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共多少字篇四

播音主持专业是为适应我国社会经济建设和文化事业发展的需要，培养国家急需的高素质播音与主持专业人才而设置的。那么在播音与主持艺考的时候，我们该准备怎么样的稿件呢?今天小编为大家带来的是关于播音与主持自备稿件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小时候，我家住得离铁道很近。有时候睡到半夜里，被火车的汽笛叫醒，在温暖的黑暗中迷迷糊糊的听到车轮在铁轨上轰隆轰隆的声音，还有身边父母均匀的鼻息。两侧的父母的身躯像围墙一样包围着幼小的我，我感到无比安宁，把身体向被窝里缩一缩，舒服的滑向睡眠的深处。

现在，我成家立业，住得离铁道远了。偶尔半夜醒来，就在这意识没有清醒、没有进入当前正常的时空序列的一刻，忽然听到窗外夜空中传来一声遥远的、悠长的、类似火车鸣叫的声音(我一直奇怪这声音从何而来，难道夜深人静的时候火车汽笛竟然有这么强的穿透力?)，刹那间，童年的感觉灌注全身，就像晚年的普鲁斯特无意中品尝到午后红茶和玛德莱娜饼干的混合味道，小时候的情景无比真切的再现在我的周围，静谧的黑夜、窗外的鸣笛、睡眠的气息、朦胧的意识、舒适的床铺……我又回到了小时候，躺在身边的是年轻的父母。

等我完全清醒过来，看看身边熟睡的妻子和女儿，女儿的脸蛋儿犹如红苹果。我想，终有一天，父母会离我而去，也终有一天，我和妻子会离开女儿。或许，当女儿成家立业之后，她也会在某个午夜醒来，想起小时候睡在爸爸妈妈身边的情景，她也会轻抚她的儿子或者女儿睡梦中的脸蛋儿。想着，我的心变得很柔软、很湿润。

在客观规律面前，我们是那么的渺小。任何人都无力阻挡时间的流逝，唯有留存于脑海深处的一点不期而遇的记忆算是我们作为个体的人对时间做出的微小抗拒，或者是人生的哀婉吟唱。而我们代代相传的情感，是整体人类战胜时间的颂歌。

凋落于地面的花瓣回忆着它在枝头的时日，默默化作泥土。每年春日，枝头上都会绽放出如往日的它一样艳丽的新的花朵。

黄昏是打开夜的一道门。那道门在旷野中伫立，蝙蝠在它的额前忽东忽西毫无规则地

飞翔。无言的黑影，让黄昏变得神秘和亲近。随后，黄昏就慢慢阖上眼睑，成长为黑夜，单纯和透明。

那时，农村还没有电灯。人们吃罢晚饭，就搬张凳子聚在村口，用芭蕉扇拍着蚊子。拉拉家常。伸手不见五指的晚上，只有开口说话，人们才能分清对方是谁。庄稼地从村头往远处延伸，玉米稞子遮住道路。向东走过一段土路是个缓坡，爬上去能看见远远的灯火。孩子以为是星光，大人说那是矿上的灯光。除了这些，再没什么可看。这几盏灯火，成了孩子想象的出口。

透明的黑暗在我面前伸展，像一大滴露水，富于弹性和张力，把梦包裹和融化。那黑暗清新，散溢着泥土的芬芳，干净得没一点渣子。三两个萤火虫在远处飞舞，大人说拍拍手。它就能冲你飞来。我们就拍着手，嘴里一通乱喊，果然看见一只萤火虫越飞越近，最后绕过树木，飞进我家的院墙。我们跑进院门，见那只萤火虫飞得有一人高了，就一把打在地上，然后拾起来倒捏着头，露出它发光的腹部，在黑暗中抡起胳膊，萤火就滑出一圈一圈的光。我晃着它跑出院子，用它来吸引更多的萤火虫。后来，我看见更多的萤火，它们照亮了一条道路。

我对夜寄予幻想。

那时我已长大，自己住三间老屋。夜像家乡的老屋，老屋的气息宁静安祥。屋后面是小路和庄稼地。后墙上开两个小窗，像老屋的两个耳朵。我能从这两个耳朵清晰听见庄稼叶子的磨擦，或过路人偶尔走过时的脚步与对话。几只壁虎在窗外趴着，伺机捕获被灯光吸引的昆虫。如果有雨,就能听到庄稼叶子更动听的演奏,那声音据说曾被音乐家写入乡村音乐经典。院子里有棵梨树，风雨大的时候令人担心，半夜里能听见梨子落地的声音，或砸碎在磨盘上的声音。它们使夜显得富有。

但是我越来越失去黑夜。生活的碎片被灯光照耀，反射出彩虹，辨不清面孔

那是午夜或凌晨，铁链锁着大门，我没带钥匙，只好翻门而入。大门被弄得哗哗作响，整条街都能听到。有一双眼睛从窗户后面看见我，认出我，但并不说话。大楼上一个窗口睁开，有人彻夜不眠，等早晨来人接班。一排路灯在我面前伸展，是一些声控灯，不管我走路多轻，只要走到跟前，它就打开，为我照亮道路，同时还照亮我的脸，我的表情，以及地上的影子。

济南与青岛是多么不相同的地方呢!一个设若比作穿肥袖马褂的老先生，那一个便应当是摩登的少女。可是这两处不无相似之点。拿气候说吧，济南的夏天可以热死人，而青岛是有名的避暑所在;冬天，济南也比青岛冷。但是，两地的春秋颇有点相同。济南到春天多风，青岛也是这样;济南的秋天是长而晴美，青岛亦然。

对于秋天，我不知应爱哪里的：济南的秋是在山上，青岛的是海边。济南是抱在小山里的;到了秋天，小山上的草色在黄绿之间，松是绿的，别的树叶差不多都是红与黄的。就是那没树木的山上，也增多了颜色一一日影、草色、石层，三者能配合出种种的条纹，种种的影色。配上那光暖的蓝空，我觉到一种舒适安全，只想在山坡上似睡非睡的躺着，躺到永远。

青岛的山——虽然怪秀美——不能与海相抗，秋海的波还是春样的绿，可是被清凉的蓝空给开拓出老远，平日看不见的小岛清楚的点在帆外。这远到天边的绿水使我不愿思想而不得不思想;一种无目的的思虑，要思虑而心中反倒空虚了些。济南的秋给我安全之感，青岛的秋引起我甜美的悲哀。我不知应当爱哪个。

两地的春可都被风给吹毁了。所谓春风，似乎应当温柔，轻吻着柳枝，微微吹皱了水面，偷偷的传送花香，同情的轻轻掀起禽鸟的羽毛。济南与青岛的春风都太粗猛。济南的风每每在丁香海棠开花的时候把天刮黄，什么也看不见，连花都埋在黄暗中，青岛的风少一些沙土，可是狡猾，在已很暖的时节忽然来一阵或一天的冷风，把一切都送回冬天去，棉衣不敢脱，花儿不敢开，海边翻着愁浪。

两地的风都有时候整天整夜的刮。春夜的微风送来雁叫，使人似乎多些希望。整夜的大风，门响窗户动，使人不英雄的把头埋在被子里;即使无害，也似乎不应该如此。对于我，特别觉得难堪。我生在北方，听惯了风，可也最怕风。听是听惯了，因为听惯才知道那个难受劲儿。它老使我坐卧不安，心中游游摸摸的，干什么不好，不干什么也不好。它常常打断我的希望：听见风响，我懒得出门，觉得寒冷，心中渺茫。春天仿佛应当有生气，应当有花草，这样的野风几乎是不可原谅的!

我倒不是个弱不禁风的人，虽然身体不很足壮。我能受苦，只是受不住风。别种的苦处，多少是在一个地方，多少有个原因，多少可以设法减除;对风是干没办法。总不在一个地方，到处随时使我的脑子晃动，象怒海上的船。它使我说不出为什么苦痛，而且没法子避免。它自由的刮，我死受着苦。我不能和风去讲理或吵架。单单在春天刮这样的风!可是跟谁讲理去呢?苏杭的春天应当没有这不得人心的风吧?我不准知道，而希望如此。好有个地方去“避风”呀!

有一首歌《北风》，张镐哲唱的，凄凉，沧桑。歌声里呼唤情人冬天熟悉的相约，几许遥远，几许寒冷。悲情的感染，歌声蔓延，冰冻的思绪萦绕故乡的冬天，心底天籁童年时光慢慢浮现。闭上眼，想，人生的第一段篇章。

天嘴村，七十年代沒有温室效应，只有一个味，萧瑟野荒的寒冷。十二月没来，西伯利亚寒流就横扫一遍，呼呼顺着破落窗户往里钻，而年幼的我面对北方来的不速之客，只有一个选择，钻入鱼网般棉被最深底处寻一丝保护，哪怕有着一丝火柴点着温暖热度。这小小祈求沒有满足，只听见那头睡着的妹妹呓语声，哥哥，我怕。窗外，北风肆虐依旧，榆树枝丫胡乱摆舞，光秃秃春树凄凉望着地上亲生丫枝卷地滚来滚去。屋内我只有坐起，拍着五岁妹妹说哥在这儿。冻雨敲着唯一块玻璃，大珠小珠缓离缓落，妹妹蜷缩如虾米，便在这寒夜独曲渲染中睡着了，嘴角挂着一丝笑，她一定梦见远方辛苦的父母了。她，七十年代冬天留守的儿童。

一觉醒来，万籁俱寂，屋内清冷透亮。顺着一窗眼光，外面银装素裹的世界。低矮鸡舍厚厚白雪压敷，隐隐听见咕咕叫的母鸡声，估计急着想出门。我赶紧起身，茅草做的屋顶不堪重负，中间已经塌了一个大窟窿，洒进去的寒冷冰冻的一公两母可怜的鸡，挤成一团取暖，筛糠似的瑟瑟发抖，哀怨目光盯着我光着的脚丫，上面余留着几粒早雪的眷顾。鸡们扑愣愣歪歪扭扭出了鸡舍，沿着我雪地印着脚窝蹒跚走动，诉说同病相怜。而立于一边榆树枝干银龙遒劲，一簇簇梨花圣洁低首无语，倾诉冬春不分，人间真是奇妙。一阵冷风掠过，扑簌簌，纷纷扬扬梨树撒起了礼物，光杆一旁站立的春树难以接受，思衬同一物种，榆树可以变换精彩，而我却只能春天缤纷呢。

花树的心语，我一小屁孩子难以听懂，多年后忆起才略有领悟。找了个缺口的铁锹，冬日里第一份圣洁雪莲得慎重给她办个葬礼，纯洁的魂灵好有个依附。梨花下一个大大雪人应运而生，少年的背影舞动，是不是安徒生乡村化身呢。忽然一个雪团砸过来，落于脚下，妹妹倚门含笑扬了扬手中草帽，哥哥，给雪人戴上。冻溃的还没结痂小手，找了个红辣椒塞上雪人鼻孔，嘴巴抹了团锅灶黑炭。小丫头拍着手，又蹦又跳问这雪人羞不羞，羊角辫颠簸得梨花又一次抖落，簪了一朵又一朵。这便是妹妹小女孩冬天的童话故事了。

第一场雪过后的早晨，东方的晓白重生在海面上，一脸幸福感，雪霁后挂着一片洪远的蓝，清新圣洁。近处二叔家厨屋上青瓦皑皑白雪覆盖，一股青烟袅娜升起，随风左右摇摆，弥漫散开，浸湿了烟囱周边，而我见空似惯。少年迷蒙远眺那东方冬天晓白，那么高，那么远，流动于心底。爸妈你们在哪里?梨树下眼角竟挂了一行清泪。恍惚间竟没注意二婶踩着脚下吱吱细语落雪应声走了过来。仁爱的问，海子，怎么了，想妈妈了?我摇摇头。二婶说，下午和二叔一起过来做米花糖。妹妹说，我要吃。我揉搓了个雪团奋力扔向远方。说，行，米花糖两块，一块给你，一块给晓白，你们都是我的亲人。那一年冬天，过年就满十岁。

冬曰天短，下午快乐时光很快来临。二叔一头挑着炸泡机，一头挑着风箱;二婶斜挎着竹蓝，里面两个小黑袋半饱躺着挤成一堆，估计上刑场前的恐惧。它们名称:农垦米，糖丝块。农村只有快过年时咬牙消费的奢侈品。二叔明天要去驷马山扒河，时间来不及，整个冬天都在河埂，挣点微不足道的工分。流点血和汗沒事，置办点小龙和你的书笔够的，你要珍惜好时光啊。二叔对在旁边卖力扯风箱的我呵呵的说。二叔手摇黑黝黝的铁胖子，在沥碳迸发高温下扭曲翻来覆去，柄端斜挂的时针滴答数着胖子肚中的米崽膨胀的气数倒计时。炭火光映红了二叔满是折皱沧桑的面庞，慈祥胡子里的故事娓娓倒给侄子听。一股股暖流从心底爬升，胸口火辣辣的想王成，冬天的寒冷那时就是个渣。时间到了，二叔突然起身，摆弄好铁猪，接上黑口袋，一踩机关，‘呯’地一声，一粒粒装满空气泡米串向口袋，我和二叔瞬间笼罩在腾空而起的白雾，雾里看人也是一番妙景。

‘噢，曝米花来了，’小羊角辫妹妹捂着耳朵跑了进来。妹妹害怕那响声，一直躲在灶间依偎二婶同烧火。锅里的糖丝块难化得快，正如怀春的少女遇上热烈的情郎，清水加了一遍又一遍，都难分开，总之甜蜜凝结于一体，稠稠丝连，难舍难分。二婶热情给它们准备了张大床，密集的米泡吸收它们的甜意，规规距距组成正方形团队迎接爱的洗礼。雪白的米泡沐浴甜蜜，渐渐变成黄褐色，身灵魂的彻底融合。二叔不客气，一刀连一刀切开。村里人纪念它的爱称，米花糖。妹妹在边角那块插了两粒花生米，说米花新娘戴明珠。屋外，树枝上麻雀闻着香味，不顾雪水洗了羽毛，转悠门口，叽叽喳喳叫个不停，它们也想一粒米花糖。

北风的歌声又我拉了回来。故乡的冬已不寒冷，一场雪都是稀奇，米花糖也不再珍贵。而羊角辫和心底的晓白，米花糖索要声，心底至今回荡，陪我走过人生一个又一个冬天。故乡的冬天，谢谢你!有那么一天，再亲近故乡的冬天。

不知为何今日会想起提笔一书，也许是忽然来了兴致。我很是喜欢此时之感，夜深四色静，静的只剩下自己。只有在自己面前，你会将你自己暴露的一览无遗，无需多言，亦无须掩饰。黑夜在霓虹灯的光亮中如同白昼，现代的灯红酒绿，昼夜无分让原本属于黑的夜哑然失色，何必用突兀的光来打搅本来的静谧?也许在某个小镇，只有月亮与星星相伴，迢迢星汉之间只剩下了风吹落树叶的声音，促织婉转于草木，犬吠于巷。

眼下起了雨，稀稀疏疏。无声地将草木润养，又无声地将夜归人淋透，是无情还是有情呢?好的文字可以与心灵相守。亦如人生，轰轰烈烈，又或是默默无闻。人生这条路，总是在你不经意时斗转星移，是该怎么样走完这条路?学李白狂歌不羁，亦仿陶翁白日种菊夜品酒。你可以活的如鸿毛般无轻无重，也可生时惊天，死时泣鬼。没有多少人在意你是否功成名达。人生这条路上，别人不会因为你的停留而等待。而路途耽搁的你，会拂掉身上的灰尘，褪去过往的铅华，在海棠花开的正好的时节重新出发，寻找属于自己的一亩三分地。

是否就这么平静的如镜子的湖面般生活，可想而知，人生的诱惑如此之多，一点大的石头便能让你平静的心泛起涟漪，推不开，逃不了。你不知何时起，让名利蒙了脑袋，让虚荣蔽了双眼。在血淋淋的真相面前，不敢抬头，无法承认。那颗坚毅的心亦不知何时起便醉倒在了温柔乡，融化在了黄金屋。连着初心一起，归了河流，入了尘土。

当太阳的第一缕光芒照进窗户，散落在睡眼朦胧的脸上，你依旧要为了自己而奔波。可能一时间会在某个茶馆里品茶，将茶喝出喜乐，喝出感慨万千。但我相信，你一定会走出那个茶馆，因为前方有更好的风景为你开启，有更好的海棠花为你而凋谢。

愿时光为你而真情相待，愿岁月因你而温柔以对。

-->[\_TAG\_h3]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共多少字篇五

晋察冀边区的北部有一条还乡河，河里长着很多芦苇。河边有个小村庄。芦花开的时候，远远望去，黄绿的芦苇上好像盖了一层厚厚的白雪。风一吹，鹅毛般的苇絮就飘飘悠悠地飞起来，把这几十家小房屋都罩在柔软的芦花里。因此，这村就叫芦花村。12岁的雨来就是这村的。

雨来最喜欢这条紧靠着村边的还乡河。每到夏天，雨来和铁头、三钻儿，还有许多小朋友，好像一群鱼，在河里钻上钻下，藏猫猫，狗刨，立浮，仰浮。雨来仰浮的本领最高，能够脸朝天在水里躺着，不但不沉底，还要把小肚皮露在水面上。

妈妈不让雨来耍水，怕出危险。有一天，妈妈见雨来从外面进来，光着身子，浑身被太阳晒得黝黑发亮。妈妈知道他又去耍水了，把脸一沉，叫他过来，扭身就到炕上抓笤帚。雨来一看要挨打了，撒腿就往外跑。

妈妈紧跟着追出来。雨来一边跑一边回头看。糟了!眼看要追上了。往哪儿跑呢?铁头正赶着牛从河沿回来，远远地向雨来喊：“往河沿跑!往河沿跑!”雨来听出了话里的意思，转身就朝河沿跑。妈妈还是死命追着不放，到底追上了，可是雨来浑身光溜溜的像条小泥鳅，怎么也抓不住。只听见扑通一声，雨来扎进河里不见了。妈妈立在河沿上，望着渐渐扩大的水圈直发愣。

忽然，远远的水面上露出个小脑袋来。雨来像小鸭子一样抖着头上的水，用手抹一下眼睛和鼻子，嘴里吹着气，望着妈妈笑。

秋天。爸爸从集上卖苇席回来，同妈妈商量：“看见了区上的工作同志，说是孩子们不上学念书不行，起码要上夜校。叫雨来上夜校吧。要不，将来闹个睁眼瞎。”

夜校就在三钻儿家的豆腐房里。房子很破。教夜课的是东庄学堂里的女老师，穿着青布裤褂，胖胖的，剪着短发。女老师走到黑板前面，屋里嗡嗡嗡嗡说话声音立刻停止了，只听见哗啦哗啦翻课本的声音。雨来从口袋里掏出课本，这是用土纸油印的，软鼓囊囊的。雨来怕揉坏了，向妈妈要了一块红布，包了个书皮，上面用铅笔歪歪斜斜地写了“雨来”两个字。雨来把书放在腿上，翻开书。

女老师斜着身子，用手指点着黑板上的字，念着：

“我们是中国人，我们爱自己的祖国。”

大家就随着女老师的手指，齐声轻轻地念起来：

“我们——是——中国人，我们——爱——自己的——祖国。”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共多少字篇六**

秋，慢慢地消失出我的视线，带着少许落叶，突然一个晚上就那样走了，也没有一声再见。不知那带有些稍稍寒意的细雨，是不是为对我的那股不舍之情，而落下的无奈泪水。寒冷的北风带着那股凛冽与萧条来到这个世界，寒了这个世界，也寒了我的心房。不愿总是雨天，那样便再也看不见你的笑脸;不愿总是冬天，冷冷的眼，你说冬天里的雪太寒冷。

时仿若流水间，流水一滴一滴，久了，就汇成了一片无垠的海;时间一秒一秒，过了，便化作了一座记忆的城。城市的灯光湮没了那原本挂在半空的星星，再亮些，也把我原本那急于向你说出口的愿望的流星也掩埋了起来。看不透那空气里弥漫着的红色气层，看不惯那闪烁得眼花缭乱的霓虹，看不见你的笑脸，每次似乎都只看见你那满目愁眉。

都说很爱，很爱，却想着是不是有一天两个曾经爱得那么深的人会从此行同陌路，却想着哪一天我或你会不会失去那个曾让自己以为可以值得去爱一辈子的人。所以我们都退缩了，我们都害怕了，不是不爱，而是不敢去爱。年少时，以为爱可以超越一切，为了爱情也可以不顾一切，但却不明白，这个世界有一种力量，叫做命运。所以在受过一次次伤害过后，人们都相信了命运。

曾听人说过一句话，人的一生，自己最爱的那一个人和最爱自己的那个人都不能陪自己走进婚姻，能陪自己走一辈子的人只是在最适合的时间出现在你的世界。曾我总不信，以为自己对爱情的痴心和认真定可以获得一个完美的结果，殊不知，得到的还是伤痕累累。从此我便骄傲的远远离开了那个被世人认为是最圣洁的东西，孤独地将自己的身边围起一层又一曾高高的围墙，放冷了心，不再去爱，不去伤害别人，也不被别人伤害。一味迷失了好久，也对爱情否定了许久。

有多少爱情不是寂寞作怪，有多少爱情是一见钟情，又有多少爱情经不住一丁点儿的考验。一个人久了，心里都会空虚得寂寞，终摒弃了再也不去触碰爱情的独白，放了自己，开始在茫茫人海里去寻找你的踪影，不是对你的一见钟情，而是觉得对你有那么一点感觉，而后便是日久生情的日子。

可是纵观这世间，又有多少个这样的悲情，不是君负我，便是伊负我。只是，世间难得两相全，可以背叛和相负的，似乎只能是爱情。爱情散了，两两曾谓之海誓山盟便也作废。罢了，山盟作废，可那还有一人呢?在房中自谓人世不公，还是在唯叹尔的绝情?是在窗台月下独饮数千杯后借酒消愁，还是在自我嘲讽、自我戏谑?你的潇洒离去，换给我的是多少伤痛?你的下一场初见，换给我的是多少倾泪挥洒?人生若只如初见，又何来的断肠忧伤。只是不能罢了!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共多少字篇七**

从一大早就下起雨来。下雨，本来不是什么稀罕事儿，但这是春雨，俗话说：“春雨贵似油。”而且又在罕见的大旱之中，其珍贵就可想而知了。

“润物细无声”，春雨本来是声音极小极小的，小到了“无”的程度。但是，我现在坐在隔成了一间小房子的阳台上，顶上有块大铁皮。楼上滴下来的檐溜就打在这铁皮上，打出声音来，于是就不“细无声”了。按常理说，我坐在那里，同一种死文字拼命，本来应该需要极静极静的环境，极静极静的心情，才能安下心来，进入角色，来解读这天书般的玩意儿。这种雨敲铁皮的声音应该是极为讨厌的，是必欲去之而后快的。

然而，事实却正相反。我静静地坐在那里，听到头顶上的雨滴声，此时有声胜无声，我心里感到无量的喜悦，仿佛饮了仙露，吸了醍醐，大有飘飘欲仙之概了。这声音时慢时急，时高时低，时响时沉，时断时续，有时如金声玉振，有时如黄钟大吕，有时如大珠小珠落玉盘，有时如红珊白瑚沉海里，有时如弹素琴，有时如舞霹雳，有时如百鸟争鸣，有时如兔落鹘起，我浮想联翩，不能自已，心花怒放，风生笔底。死文字仿佛活了起来，我也仿佛又溢满了青春活力。我平生很少有这样的精神境界，更难为外人道也。

可我为什么今天听雨竟也兴高采烈呢?这里面并没有多少雅味，我在这里完全是一个“俗人”。我想到的主要是麦子，是那辽阔原野上的青青的麦苗。我生在乡下，虽然6岁就离开，谈不上干什么农活，但是我拾过麦子，捡过豆子，割过青草，劈过高粱叶。我血管里流的是农民的血，一直到今天垂暮之年，毕生对农民和农村怀着深厚的感情。农民最高希望是多打粮食。天一旱，就威胁着庄稼的成长。即使我长期住在城里，下雨一少，我就望云霓，自谓焦急之情，绝不下于农民。北方春天，十年九旱。今年似乎又旱得邪行。我天天听天气预报，时时观察天上的云气。忧心如焚，徒唤奈何。在梦中也看到的是细雨蒙蒙。

今天早晨，我的梦竟实现了。我坐在这长宽不过几尺的阳台上，听到头顶上的雨声，不禁神驰千里，心旷神怡。在大大小小高高低低，有的方正有的歪斜的麦田里，每一个叶片都仿佛张开了小嘴，尽情地吮吸着甜甜的雨滴，有如天降甘露，本来有点黄萎的，现在变青了。本来是青的，现在更青了。宇宙间凭空添了一片温馨，一片祥和。

我的心又收了回来，收回到了燕园，收回到了我楼旁的小山上，收回到了门前的荷塘内。我最爱的二月兰正在开着花。它们拼命从泥土中挣扎出来，顶住了干旱，无可奈何地开出了红色的白色的小花，颜色如故，而鲜亮无踪，看了给人以孤苦伶仃的感觉。在荷塘中，冬眠刚醒的荷花，正准备力量向水面冲击。水当然是不缺的。但是，细雨滴在水面上，画成了一个个的小圆圈，方逝方生，方生方逝。这本来是人类中的诗人所欣赏的东西，小荷花看了也高兴起来，劲头更大了，肯定会很快地钻出水面。

我的心又收近了一层，收到了这个阳台上，收到了自己的腔子里，头顶上叮当如故，我的心情怡悦有加。但我时时担心，它会突然停下来。我潜心默祷，祝愿雨声长久响下去，响下去，永远也不停。

返回目录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共多少字篇八**

济南与青岛是多么不相同的地方呢!一个设若比作穿肥袖马褂的老先生，那一个便应当是摩登的少女。可是这两处不无相似之点。拿气候说吧，济南的夏天可以热死人，而青岛是有名的避暑所在;冬天，济南也比青岛冷。但是，两地的春秋颇有点相同。济南到春天多风，青岛也是这样;济南的秋天是长而晴美，青岛亦然。

对于秋天，我不知应爱哪里的：济南的秋是在山上，青岛的是海边。济南是抱在小山里的;到了秋天，小山上的草色在黄绿之间，松是绿的，别的树叶差不多都是红与黄的。就是那没树木的山上，也增多了颜色一一日影、草色、石层，三者能配合出种种的条纹，种种的影色。配上那光暖的蓝空，我觉到一种舒适安全，只想在山坡上似睡非睡的躺着，躺到永远。

青岛的山——虽然怪秀美——不能与海相抗，秋海的波还是春样的绿，可是被清凉的蓝空给开拓出老远，平日看不见的小岛清楚的点在帆外。这远到天边的绿水使我不愿思想而不得不思想;一种无目的的思虑，要思虑而心中反倒空虚了些。济南的秋给我安全之感，青岛的秋引起我甜美的悲哀。我不知应当爱哪个。

两地的春可都被风给吹毁了。所谓春风，似乎应当温柔，轻吻着柳枝，微微吹皱了水面，偷偷的传送花香，同情的轻轻掀起禽鸟的羽毛。济南与青岛的春风都太粗猛。济南的风每每在丁香海棠开花的时候把天刮黄，什么也看不见，连花都埋在黄暗中，青岛的风少一些沙土，可是狡猾，在已很暖的时节忽然来一阵或一天的冷风，把一切都送回冬天去，棉衣不敢脱，花儿不敢开，海边翻着愁浪。

两地的风都有时候整天整夜的刮。春夜的微风送来雁叫，使人似乎多些希望。整夜的大风，门响窗户动，使人不英雄的把头埋在被子里;即使无害，也似乎不应该如此。对于我，特别觉得难堪。我生在北方，听惯了风，可也最怕风。听是听惯了，因为听惯才知道那个难受劲儿。它老使我坐卧不安，心中游游摸摸的，干什么不好，不干什么也不好。它常常打断我的希望：听见风响，我懒得出门，觉得寒冷，心中渺茫。春天仿佛应当有生气，应当有花草，这样的野风几乎是不可原谅的!

我倒不是个弱不禁风的人，虽然身体不很足壮。我能受苦，只是受不住风。别种的苦处，多少是在一个地方，多少有个原因，多少可以设法减除;对风是干没办法。总不在一个地方，到处随时使我的脑子晃动，象怒海上的船。它使我说不出为什么苦痛，而且没法子避免。它自由的刮，我死受着苦。我不能和风去讲理或吵架。单单在春天刮这样的风!可是跟谁讲理去呢?苏杭的春天应当没有这不得人心的风吧?我不准知道，而希望如此。好有个地方去“避风”呀!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共多少字篇九**

在上个世纪四十年代，美国费城的一个深夜，有一个酒店突然起火，当时二百五十八名旅客多数正在酣睡，那些还没有睡的人们，看到旅馆所有的房间都已被滚滚的浓烟笼罩着。

他们拨了火警电话，然后一边救火，一边等着火警救援。尽管消防队员赶来了，但求生的本能，还是使许多人开窗从高楼跳下，个个躯体直挺挺地砸在户外的人行道上，发出恐怖而沉闷的响声，然后归于寂然。

那是一个秋天的傍晚，一对年轻的夫妇带着他们的孩子去高山上坐缆车。谁知，半途中缆车突然出现了故障。所有的人都悬在了高空中。人们高声地呼喊着：“救命啊，救命啊。”尽管如此，也抵档不住厄运的来临。

忽然，缆车径直而下，伴随着人们的恐慌和尖叫，跌入了一个深不见底的山谷。就在这生命的最后时刻，那对夫妇什么都不想，他们只有一个念头：孩子不能死。他们用尽了全身的力气，用双手托起了孩子。“砰”的一声巨响震彻了整个山谷，缆车变成了一堆废铁，车上的人都死了。

唯一活下来的就是那个孩子，是他的爸爸妈妈用双手和爱托起了他重生的起点。孩子哇哇地哭喊着，年幼的他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他只是朦胧地记忆着：在那美丽风景相伴的地方，那可怕的巨响，那黑暗的山谷，让他再也见不到爸爸妈妈了。

幼小的他只想着：太阳快出来吧，天亮了，我要找我的爸爸妈妈!

返回目录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共多少字篇十**

朗读好自备稿件，不光用声音、技巧，主要用心，用心去“摸”、去表达。它需要考生强烈的情感投入、甚至激情。考试时绝对不要仅仅用声音，客观冷漠的表述，也不要声嘶力竭的大喊大叫，不要拿腔拿调，用刻板的语言形式去朗诵。但是前提是也要选择合适自己的自备稿件，下面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3篇。一起看看吧!

真的想不起他们的名字了，却一直记得他们的爱情。

他们是世界闻名的双人花样滑冰运动员，生活中是恩爱夫妻，滑冰场上是最佳搭档，他们的表演配合默契，珠联璧合，多次在各种大赛中获奖。

所谓天妒佳缘，一次意外丈夫去世了。这对于常人无疑是一次巨大的打击。对于她，这打击更是加倍的，因为她失去的，不仅是生活上的爱侣，也是艺术上的合作伙伴。从此，她远离了滑冰场。

沉寂几年后，她忽然宣布，要再进行一次花样滑冰，这次，是她一个人，舞姿还是那样娴熟，还是那样优美。她还是从前的她，沉寂了数年，丝毫也没有影响到她艺术水准，她依然是滑冰场上轻盈的精灵。

但是，所有的观众都落泪了。滑冰场虽然只有一个人在旋转，在腾跃，但她的动作却分明是两个人的。她的身侧，似乎总是有另一个人的影子。她举臂，似乎有人在为她支撑;她腾跃，似乎有人在扶她的腰;她旋转，似乎有人在与她同行;她微笑，似乎是对着那个人……。虽是一个人的独舞，她的动作却总是双人舞的动作。似乎是那个人还陪在她的身边，一如从前。

最后的.造型是他们当年的经典。现在，却只有她一个人。另一半，是虚幻，是残缺，是伤痛……。

她凝固成一尊雕像，一动不动，只有眼泪涔涔而下。

那是一个人的双人舞，是残缺的完美，是爱情的绝唱。

一去经年，时光流转，物是人非。但在滑冰场上，在她的心中，爱人一直都在，一刻也不曾远离。

老人赢了。他战胜了自己，战胜了那条鱼，那条他从来没有见过的美丽的大鱼。

那条鱼比老人的小船长出许多。老人撑起瘫痪般的躯体，费了很长时间才把小船栓在大鱼的身上。他不知道应该让鱼带着他走，还是他带着鱼走。

他没有发现一群无所畏惧的鲨鱼正嗅着血迹朝这里涌来。……

当老人终于回到他出发时的那个港口，天空第三次黑暗下来。它的船边只剩下大鱼粗长的白色脊骨，夜晚的潮水摇晃着那条美丽硕大的尾巴，老人无力上岸回到他的小屋。就在船上睡着了，头枕着那张补过几次的旧帆。

人并不是生来要给打败的。你可以消灭他，可就是打不败他，打不败他。

老人睡着了。他梦见年轻时看到过的非洲。他梦见了狮子。

老师在火场中狂奔着往返，她把十几个孩子一个一个地抱离了火场。那时的我，除了恐惧就是哭泣，当屋里就剩下我和另外一位小女孩的时候，我的哭声甚至比凶猛的火势还要嚣张。也许，就是这嚣张的哭声，让我占据了，最后一个生的机会。

我到现在都还记得，老师一把把我抱起来的时候对我说：“孩子，别哭，老师不会丢下你的。”

当老师最后一次冲进着火的茅草屋，大火呼啸着吞没了我们的学校，吞没了老师的背影，吞没了火海中最后一声哭泣。

茅草屋轰然倒塌了!我和所有活下来的孩子都惊呆了。

那个时候的我们，还不能理解生和死的距离，但是，我们都清楚地记得，那个和我在火海中手拉着手，那个我们班上最小的女同学，那个和老师同时葬身火海的小女孩，是老师唯一的女儿!

二十年过去了，每逢到了清明时节，我和当年的许多同学，都会在老师和他女儿坟前，放下一束束的山花，我会对老师说：“对于过去，我永远都没有机会说抱歉或者感激了，但是，老师，我向您发誓：无论多么苦、多么难，我都不会离开这片大山，这座学校，和这群孩子。”

【朗诵指要】

这是一个催人泪下的悲情故事。惊动天地，感人至深。大山中这位伟大的老师，用自己无私的爱、用自己和女儿宝贵的生命换来了十一个学生的平安，她的生命的价值得到了延伸。朗诵时，要把握好第一人称的语言特点，感情充沛，给人以强烈的震撼与感染。

1.

艺考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精选

2.

播音主持的艺考自备稿件如何准备

3.

2017播音主持专业艺考自备稿件

4.

2017播音主持艺考自备稿件选择

6.

2017年播音主持艺考自备稿件

7.

艺考播音主持自备稿件

8.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技巧-自备稿件散文精选

-->[\_TAG\_h3]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共多少字篇十一

老师在火场中狂奔着往返，她把十几个孩子一个一个地抱离了火场。那时的我，除了恐惧就是哭泣，当屋里就剩下我和另外一位小女孩的时候，我的哭声甚至比凶猛的火势还要嚣张。也许，就是这嚣张的哭声，让我占据了，最后一个生的机会。

我到现在都还记得，老师一把把我抱起来的时候对我说：“孩子，别哭，老师不会丢下你的。”

当老师最后一次冲进着火的茅草屋，大火呼啸着吞没了我们的学校，吞没了老师的背影，吞没了火海中最后一声哭泣。

茅草屋轰然倒塌了！我和所有活下来的孩子都惊呆了。

那个时候的我们，还不能理解生和死的距离，但是，我们都清楚地记得，那个和我在火海中手拉着手，那个我们班上最小的女同学，那个和老师同时葬身火海的小女孩，是老师唯一的女儿！

二十年过去了，每逢到了清明时节，我和当年的许多同学，都会在老师和他女儿坟前，放下一束束的山花，我会对老师说：“对于过去，我永远都没有机会说抱歉或者感激了，但是，老师，我向您发誓：无论多么苦、多么难，我都不会离开这片大山，这座学校，和这群孩子。”

【朗诵指要】

这是一个催人泪下的悲情故事。惊动天地，感人至深。大山中这位伟大的老师，用自己无私的爱、用自己和女儿宝贵的生命换来了十一个学生的平安，她的生命的价值得到了延伸。朗诵时，要把握好第一人称的语言特点，感情充沛，给人以强烈的震撼与感染。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散文共多少字篇十二**

你不认识我，但我认识你很久了，我必须承认，有很长一段日子我几乎把你忘了。我再度想到你是，那年我的孩子9岁，我陪着孩子过他的童年时，我自己也再重新过了一次童年，那时我才把你，从我记忆的墙角找了回来。

我写这封信给你，是想要谢谢你，每当我的人生碰到一些困惑及彷徨时，你给了我方向。那个方向也许不符合社会价值观或众人的期望，但却符合我自己内心的感觉，那种感觉就是一种快乐和知足。

你充满了对人生的各种疑问，现在的我可以给你一些答案。

你曾问：幸福是什么?幸福不是一辈子平顺富有，而是找到一个可以陪你度过人生逆境的人。

人生是什么?人生就是一座迷宫，你花前半生找入口，然后花后半生找出口。

幽默是什么?幽默就是一扇想象力的旋转门，可以把你从阴湿幽暗的地窖，瞬间转到艳阳高照的海滩。

成功是什么?成功是，就算所有的价值观都变成钱的时候，你还是不违反你的(梦天性)，永远拥有梦。

我不确定这些答案是否正确，也许20、30年后的我会再写信给我，如同我现在写给你。当我再迷惘时我会乘着脑中的时光机器去找你，让你告诉我我是谁。

谢谢你，小时候的我，我会和你一起，用我们自己单纯的方式，在这个时代里慢慢向前走。

返回目录

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piedai.com